证券代码：688087　　证券简称：英科再生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 录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4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7

议案一：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10

议案二：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18

议案三：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3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24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5

议案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27

议案七：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8

议案八：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29

议案九：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30

议案十：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31

议案十一：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32

议案十二：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34

议案十三：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36

议案十四：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7

议案十五：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40

议案十六：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2

议案十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3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44

议案十九：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45

议案二十：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46

议案二十一：关于修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47

议案二十二：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48

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9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

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视频或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二）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纬三路山东英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以下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5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针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度重点工作报告如下：

2024 年，在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再创自身新高。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与《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审慎审议每一项重大事项，保证了公司决策的合法合规，积极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继续向好向稳发展。

一、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2,374.12 万元，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同期增长 19.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1.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07%。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日常运作情况

2024 年以来，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和制度所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42 项议案，各位董事均能按要求出席会议。每

一次会议的召集、议题、议程、决议的形成均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进行，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4 年 1 月 22 日	第四届第八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21 日	第四届第九次会议	1.《关于投资建设越南英科清化（二期）项目的议案》； 2.《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15 日	第四届第十次会议	1.《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2023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10.《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听取)； 11.《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

		案》； 1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13.《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5.《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8.《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9.《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0.《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1.《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2.《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4.《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5.《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2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 2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第十一次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4 日	第四届第十二次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6 日	第四届第十三次	1.《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6 日	第四届第十四次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4.《关于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0 日	第四届第十五次	1.《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四届第十六次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

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4 年 2 月 7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024 年 8 月 1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等规定，积极出席及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依法履行了相应职责和义务，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支持及保障，维护了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具体履职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建议及支持。

2024 年，战略与 ESG 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基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审慎分析公司更名、战略决策、对外投资的可行性等事项，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把好质量关。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对定期报告、年度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等事项进行了谨慎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公司回购注销部

分限制性股票进行了认真讨论。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和邮件及时耐心回复投资者咨询；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的问答强化与中小投资者的联系；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便利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形成公司与投资者双向沟通渠道和有效机制，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公司还积极接待机构调研活动和开展业绩交流会，与投资者进行线上与线下交流，做好调研及交流纪要，并及时披露。

（七）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规章制度，恪尽职守，优化治理结构，形成有效的监督机制；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组织的各项专题培训和资本市场相关法规、知识的学习。公司致力于不断提高关键人员的履职能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

三、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坚持规范化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专注公司主业，将继续勤勉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审慎审议每一项重大事项，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科学决策的保障；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的规范化管理要求，持续优化信息披露事务的工作流程，通过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使社会公众股东对公司治理规范性进行了解和监督；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利用好现有的沟通渠道和交流工具的基础上，扩展更多合法合规的交流形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增强股东对公司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看好公司发展的决心，保障全体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度重点工作报告如下：

2024 年，公司监事会秉持科学决策、严谨把关的一贯工作作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与《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进行了监督和审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202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2,374.12 万元，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同期增长 19.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1.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07%。

二、2024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制度所赋予的职责，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6 项议案，各位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会议。每一次会议的召集、议题、议程、决议的形成均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进行，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4 年 4 月 15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5.《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1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4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3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实施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0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通过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充分发挥监督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规范运作，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管执行职务时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

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资金存放、使用程序规范。在 2024 年度内，未发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交易的发生必要且合理，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具有证券执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审计团队专业性高，已连续多年尤其是在公司上市期间为公司提供了专业的审计服务，熟悉公司的运营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履行了合法程序，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六）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4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并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人员进行深入交流，认为公司内

部控制体系正稳步健全，可以保证公司规范、安全运行。

四、2025 年度工作展望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的监督职能，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经过公司员工的不懈努力，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公司整体运营平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26,810,964.0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7,226,61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233,596.6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8,722,661.00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09%。

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利润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我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在圆满完成正常的审计工作任务外，还从提高公司会计核算能力，加强公司内控方面给予了指导和建议，顺利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

鉴于此，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为公司及股东服务，拟续聘该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八：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下同）15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50亿元），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外汇衍生品等有关业务。此外，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2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抵押、质押、信用担保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九：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因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境外销售占比较高，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马币、越南盾、日元、新加坡元等。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为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办理外汇衍生品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8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货币，授权期间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一：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为：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公司所有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

二、薪酬标准

1、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6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2、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董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二：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为：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公司所有监事，包括职工代表监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

二、薪酬标准

1、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2、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监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三：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和监事分别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四：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条“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自情况发生之日，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鉴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4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8,55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0.11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鉴于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中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董事会决定由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未满足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439,285 股，回购价格为 20.11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条“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或因退休不再返聘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回购注销”。鉴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

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监事，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0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0.11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综上，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总数为541,835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7,226,610股变更为186,684,775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数量	变动后数量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81,120	-541,835	439,28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86,245,490	0	186,245,490
股份总数	187,226,610	-541,835	186,684,775

注：（1）上表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变动前数量”，依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4月16日）填写。

（2）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五：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减少541,835股，该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7,226,610股减少至186,684,775股，注册资本将由187,226,610元减少至186,684,775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六：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八：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十九：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二十：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二十一：关于修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二十二：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2025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0日

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作了述职报告。

本报告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

报告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科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现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听取。

独立董事：黄业德、管伟

2025 年 5 月 20 日